附件1

2023年度园区培育计划申报方向

**1.项目名称：**海洋生物活性肽高效提取技术开发和精深加工项目

**所属园区：**青岛（胶南）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

**项目内容：**从事功能性多肽因子构效关系、活性机制研究和活性稳态化技术研究，提取制备特定功能的活性肽。采用生物信息技术针对食源性蛋白中潜在的生物活性肽序列进行锚定，开发相关活性肽的定向酶解技术；建立人工神经网络与遗传算法相结合的方法，制备特定活性的生物活性肽；建立活性肽的膜过滤耦合工业层析制备技术体系，实现特定分子量肽段的精准分离，获得特定分子量肽段的生物活性肽，实现海洋生物活性肽和功能性食品的产业化生产。

**考核指标：**项目实施期内，建立示范生产线一条，2023年可达到年产海洋生物活性肽150吨，海洋生物活性肽延伸产品1500-2500吨的生产能力。项目实施期内累计获得授权专利5项，参与制定国家标准1项，培养中高级职称人才5人，建设青岛市级技术创新平台1个；累计可实现新增销售收入3000万元以上，带动产业链高新技术企业2家以上。

拟支持项目1项,支持资金不超过500万元。

**2.项目名称：**复合式纺织机器人产业化项目

**所属园区：**青岛（胶南）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

**项目内容：**研发并生产智能纺织机器人与传统纺织装备的集成与应用，并使之产业化，形成数字化车间生产模式；致力于攻克纺织行业机器人对纱线自动探伤与接线技术、机器人路径自动规划技术、机器人与纺织装备协同作业技术短板，通过互联网协同传递信息，使机器人和纺织装备形成有机协作的整体；对纺织装备进行升级改造，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考核指标：**实现机器人对纱线自动探伤并修复技术、纺织车间机器人路径智能自动规划技术；改进后梳理机出条速度不低于320米/分钟；梳理机电机采用变频技术，调整范围不低于60mm-600mm；梳理机盖板采用最新材料，实现梳理机工作宽幅不低于1500毫米；纺织机器人关节最高不低于7自由度。实现年新增销售收入不低于2亿元，新增利润2500万元，新增税收900万元，新增就业不低于50人，实现新增专利6项，参与制定国家标准1项，引进博士2人，硕士8人。

拟支持项目1项,支持资金不超过500万元。

**3.项目名称：**面向水下运载器的海洋环境保障应用系统

**所属园区：**青岛（胶南）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

**项目内容：**聚焦目前水下运载器的海洋环境保障数据资源较少、分辨率较低、覆盖区域有限、任务应用较弱等问题，面向水下运载器水下航行、水下作业等对海洋环境信息保障亟需，聚合优势数据资源和最新技术成果，研发架构开放化、功能模块化、数据多源化、应用智能化的面向水下运载器的海洋环境保障应用系统，实现航行任务智能规划、海洋环境自主智能分析预报、辅助决策支持、多源数据管理和可视化等功能，提高海洋环境数据产品保障范围和精度，为水下运载器遂行水下任务提供信息支撑与决策支持，提升海洋环境应用保障服务能力。

**考核指标：**面向水下运载器的海洋环境保障应用系统1套。保障产品包括海水温度、盐度、密度、声速、海流、潮流、潮汐、水深；数据水平分辨率不少于1/10°，垂向分层不少于50层；基于海洋环境的决策支持建议评估要素不少于3种；任务智能规划分析评估指标不少于3种；海洋环境数据可视化显示方式不少于7种。培养海洋环境保障业务骨干2名。申报软件著作权不少于2项、申请专利1项。相关技术成果转化销售额不少于100万。提供技术成果产品试用不少于10套，新增就业人员不少于2人。服务单位满意度不小于95%。

拟支持项目1项,支持资金不超过500万元。

**4.项目名称：**海藻活性多糖绿色精准化制备与医药制品开发

**所属园区：**青岛（胶南）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

**项目内容：**通过海藻酸盐和岩藻多糖绿色精准制备及功能化改性技术创新，突破海藻多糖精深加工关键工艺及规模化制备技术。以海藻酸钠为基础，开发活性成分原位共混、复合新材料，满足烧烫伤、褥疮、糖尿病足溃疡等慢性创面护理临床需求。以海藻多糖的健康功效为基础，突破海洋中药制剂制备关键技术，创新海洋中药制剂品类，拓展其诊疗适应症，发展壮大独具特色的海洋中医药产业，引领产业发展。

**考核指标：**岩藻多糖硫酸基≥40%；氧化海藻酸钠产品内毒素≤100eu/g。开发海藻多糖医药原料新产品2-4种；开发藻酸盐基新型功能性医用敷料2-3种、可注射水凝胶新产品1-2种，申获Ⅲ类医疗器械注册证1件；开发海藻多糖作为药效成分的中医药组方3-5种，与三甲医院联合申报协定处方或院内制剂1-2种。建成生产线3条，年产能200吨藻酸盐纤维生产线1条，年产能2000吨海洋中医药制剂生产线1条；年产能100公斤体内植入用氧化海藻酸钠/海藻酸钙生产线1条。发表论文2-5篇，申请专利5-8项。吸引、培养博士后研究人员2名、研究生5名；培养海洋生物医药专业人才15名以上。通过项目建设，生产线满负荷运营后，带动园区实现年新增销售收入1亿元。

拟支持项目1项,支持资金不超过500万元。